

证券代码：871633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文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2,000,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绍兴上虞华电光大环境有限公司拟向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贷款暨关联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子公司绍兴上虞华电光大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子公司拟向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资金借款 500 万元，具体授信总额和期限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上述借款业务拟以公司、公司董事长贾文涛及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戴伟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无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4日